

2024 年度
石狮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2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4
一、收支预算总表.....	5
二、收入预算总表.....	6
三、支出预算总表.....	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8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9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0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1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2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3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4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5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6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6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8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9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4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石狮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的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上级关于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法律法规，起草相应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待遇保障工作；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教育培训、优待抚恤等；做好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维护以及纪念活动等。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石狮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包括 3 个机关行政科室及 1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石狮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	石狮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石狮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4 年，石狮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主要任务是：坚持以退役军人为中心，服务军队改革，扎实做好退役军人各项服务管理保障工作。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 （一）全力做好支前保障工作。
- （二）认真做好优待抚恤工作。
- （三）认真开展褒扬纪念工作。
- （四）有效促进就业创业工作。
- （五）完善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工作。
- （六）着力提升军队服务管理水平。
- （七）坚决完成年度安置任务。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110.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79.91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8.91
十、上年结转结余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1.3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4110.17	支出合计	4110.17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收 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上年结 转结余
合计		4110.17	4110.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2.04	2.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57	24.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0.72	30.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959.00	95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670.28	1670.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66.02	66.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0.56	0.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190.75	190.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97	6.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049.00	104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04	5.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6	3.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51	0.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35	21.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4110.17	248.18	3861.99	0.00	0.00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2.04	2.0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57	24.57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0.72	0.00	30.72	0.00	0.00	0.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959.00	0.00	959.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670.28	0.00	1670.28	0.00	0.00	0.0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66.02	0.00	66.02	0.00	0.00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0.56	0.56	0.00	0.00	0.00	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190.75	190.75	0.00	0.00	0.00	0.00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97	0.00	6.97	0.00	0.00	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80.00	0.00	80.00	0.00	0.00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049.00	0.00	1049.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04	5.04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6	3.36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51	0.5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35	21.35	0.00	0.00	0.00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110.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79.91
		九、卫生健康支出	8.91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1.3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4110.17	支出合计	4110.17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110.17	248.18	3861.99
2080101	行政运行	2.04	2.0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57	24.57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0.72	0.00	30.72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959.00	0.00	959.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670.28	0.00	1670.28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66.02	0.00	66.02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0.56	0.56	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190.75	190.75	0.00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97	0.00	6.97
2082804	拥军优属	80.00	0.00	8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049.00	0.00	1049.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04	5.04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6	3.36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51	0.5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35	21.35	0.0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4110.1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6.9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4.8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11.0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7.37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20.00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48.1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6.90
30101	基本工资	45.79
30102	津贴补贴	56.77
30103	奖金	9.49
30106	伙食补助费	1.08
30107	绩效工资	11.2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5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3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7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3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7.1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48
30201	办公费	2.90
30207	邮电费	3.79
30211	差旅费	1.00
30213	维修(护)费	2.00
30216	培训费	1.2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3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7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8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80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3.5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3.5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4 年，石狮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收入预算为 4110.1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85.14 万元，主要原因是优抚对象生活补助金与义务兵优待金自然增长，以及增加退役军人事务员专项资金。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110.1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万元、事业收入 0.0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其他收入 0.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00 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4110.1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85.14 万元，主要原因是优抚对象生活补助金与义务兵优待金自然增长，以及增加退役军人事务员专项资金。其中：基本支出 248.18 万元、项目支出 3861.99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万元、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4110.1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85.14 万元，增长 4.72%，主要原因是：优抚对象生活补助金与义务兵优待金自然增长，以及增加退役军人事务员专项资金。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

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单位日常运行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80101-行政运行 2.04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抚恤、退役安置、残疾人事业、退役军人管理事务、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二）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57 万元。主要用于缴交单位人员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三）2080801-死亡抚恤 30.72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遗属生活补助支出。

（四）2080805-义务兵优待 959.00 万元。主要用于城乡义务兵家属优待金支出。

（五）2080899-其他优抚支出 1670.28 万元。主要用于革命五老人员生活补助支出。

（六）2080905-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66.02 万元。主要用于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享受公务员医疗补助金支出。

（七）2081199-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0.56 万元。主要用于残疾人保障金支出。

（八）2082801-行政运行 190.75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及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九）20828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97 万元。主要用于项目支出。

（十）2082804-拥军优属 80.00 万元。主要用于慰问优抚对象代表支出。

（十一）2082899-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049.00 万元。主要用于退役事务专项工作经费支出。

（十二）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5.04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编在职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十三）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3.36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人员公务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十四）21011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51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行政事业人员医疗保险支出。

（十五）2210201-住房公积金 21.35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248.1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27.7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

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20.4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没有出国出境经费预算安排。

（二）公务接待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3.5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20 万元，增长 6.06%。主要原因是：去年退役军人事务部在我市召开退役军人事务员试点和退役军人事务保障体系建设会议，今年拟来我市参观见学的相对增加。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4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没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安排。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石狮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单位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编制绩效目标并公开。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优抚对象补助经费（含节日慰问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1.《福建省拥军优属条例》 2.《福建省退役军人事务局厅 福建省财政厅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闽退役军人厅〔2021〕74号） 3.《石狮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石狮市财政局关于提高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标准的通知》（狮退役军人局〔2022〕40号） 3.《石狮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石狮市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发放我市优抚对象 2022 年春节价格临时补贴资金的通知》（狮退役军人局〔2022〕11号） 4.《福建省退役军人事务厅等 28 部门印发关于加强军人军属、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优待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闽退役军人厅规〔2022〕2号） 5.《福建省人民政府批转省民政厅等部门关于福建省重点优抚对象和革命“五老”人员医疗补助办法的通知》（闽政〔2005〕24号） 6.《福建省民政厅关于落实给部分农村籍退役士兵发放老年生活补助政策的实施意见》（闽民优〔2011〕205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关爱退伍军人、革命功臣等优抚对象，做好全市优抚对象的优待、抚恤和补助工作。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701.00		
	财政拨款：	1701.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关爱退伍军人、革命功臣等优抚对象，做好全市优抚对象的优待、抚恤和补助工作。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发放抚恤补助及节日慰问金总额	≤1709 万元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100 百分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人数	≥2232 人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百分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发放覆盖率	=100 百分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90 满意率

义务兵及消防士优待金和大学生入伍一次性奖励等项 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福建省拥军优属条例》、《石狮市 2022 年度征兵领导小组会议纪要》（〔2022〕1 号）、《关于进一步加强新时代征兵工作的意见》（闽征〔2019〕13 号）、《关于做好大学生和进西藏、新疆地区义务兵优待工作的通知》（泉征〔2019〕33 号）《福建省消防救援总队、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关于做好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预备消防士优待金发放工作的通知》（闽消【2022】97 号）《关于做好西藏、新疆以外高原地区兵员优待工作的通知》（闽动【2021】15 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做好我市现役义务兵及消防士的拥军优属工作。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959.00		
	财政拨款：	959.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及时发放义务兵及消防士优待金和大学生一次性奖励金，做好我市现役义务兵的拥军优属工作。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发放义务兵及消防士优待金总量	≤941 万元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时间	≤2 月
		数量指标	享受义务兵及消防士优待金人员数量	≥196 人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百分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待金发放覆盖率	=100 百分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发放对象的满意度	≥90 百分比

退役军人事务员专项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依据上级文件精神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加强退役军人服务工作队伍专业化和规范化管理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70.00		
	财政拨款：	7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为推进退役军人事务领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实现退役军人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发放补贴总金额	=70 万元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率	≥90 百分率
		数量指标	发放补贴人员数	=153 人
		质量指标	发放补贴合规率	≥90 百分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队伍专业化和规范化	=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队伍专业化和规范化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队伍专业化和规范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役军人事务员满意度	≥95 百分率

退役军人事务工作及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专项经费（含党建）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中共石狮市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成立石狮市退役军人创业孵化基地的通知》（狮委退役军人办[2019]4号）《中共泉州市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推进全市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的通知》（泉委退役军人办[2020]8号）《泉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关于印发泉州市退役军人事务系统“基层基础基本建设年”活动重点事项清单的通知》（泉退役军人局[2020]9号）《泉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等五部门转发关于全面完成全省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有关要求的通知》（泉退役军人局[2019]33号）《中共泉州市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等五部门关于广泛开展退役军人学习培训的通知》（泉委退役军人办[2020]7号）《省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及省委要求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五比五看”创“五有”先进单位活动的通知》（闽委退役军人办〔2020〕23号）《中共福建省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推动退役军人基层服务保障体系高质量发展的通知》（闽委退役军人办〔2021〕15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严格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快推进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全覆盖”、“五有”（有机构、有编制、有人员、有经费、有保障）的工作要求，建成“一中心两站”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服务全市退役军人。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60.00		
	财政拨款：	6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退役军人事务工作人员工资补贴发放，服务中心日常工作有序开展，退役军人相关政策宣传到位，推动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镇、村两级服务站建设运行,退役军人综合信息平台运行维护。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退役军人事务工作及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专项经费（含党建）	≥254万元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退役军人事务工作及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专项经费（含党建）工作时效	<1年
		数量指标	开展军人家属就业培训次数	≥4次
			开展政策法规宣传活动次数	≥2次

			严格落实常态化走访联系制度	≥2 次
		质量指标	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完备， 服务管理水平高，关心关爱力度大， 落实各项优待政策好。	≥90 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走访联系覆盖率高	≥100 百分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情况	≥90 满意率

烈士纪念设施整改提升（含烈士纪念活动）专项经费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1.《烈士褒扬条例》2.《烈士安葬办法》3.《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办法》4.《退役军人事务部 公安部 财政部 交通运输部 文化和旅游部关于做好烈士亲属异地祭扫组织服务工作的意见》（退役军人部发〔2020〕22）5.《中华人民共和国英雄烈士保护法》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进一步提高我市烈士纪念设施管理保护水平，做好烈士纪念设施整改提升工作。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0.00		
	财政拨款：	1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进一步提高我市烈士纪念设施管理保护水平，做好烈士纪念设施整改提升工作。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烈士纪念设施整改修缮维护、就地整修、集中迁移及改造提升经费	≤21.7 万元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烈士纪念设施整改提升专项经费工作时效	=1 年
		数量指标	烈士纪念设施修缮项目数	=28 个
		质量指标	各类设设施维护整修按要求落实率	≥90 百分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烈士家属补助完成率	=100 百分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本市烈士家属及异地来石祭扫烈士家属满意度	≥90 百分率

企业军转干部及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专项经费项目绩效 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泉州市公务员 泉州市财政局 泉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进一步解决部分企业退休军转干部生活困难问题的通知》（泉企转联〔2014〕1号）、《泉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泉州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提高企业退休军转干部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泉企转联〔2015〕1号）、《泉州市公务员局 泉州市财政局 泉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第四次提高企业退休军转干部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泉企转联〔2011〕2号）、《中共泉州市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在春节期间广泛开展走访慰问企业军转干部活动的通知》（泉委退役军人办〔2020〕1号、《中共泉州市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在“八一”期间广泛开展走访慰问企业军转干部活动的通知》（泉委退役军人办〔2020〕9号、《泉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发放自主择业军转干部退役金补差的通知》（泉政文〔2006〕14号）、《关于办理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医疗保险有关问题的函》（泉人函〔2003〕1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发放军转干部各项补贴，做好我市军转干部业务专项工作。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66.02		
	财政拨款：	66.02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发放军转干部各项补贴，做好我市军转干部业务专项工作。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企业军转干部及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专项经费	=66.02 万元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运行考核周期	=1 年
		数量指标	企业退休军转干部人数	=32 人
		质量指标	企业军转干部及自主择业军转干部享受待遇落实好	≥100 百分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企业军转干部和自主择业军转干部补助覆盖率	≥100 百分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军转干部的满意度	≥90%

双拥支前专项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石狮市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 2022 年石狮市双拥工作要点》（狮拥 2022 5 号）、《中共泉州市委泉州市人民政府泉州军分区关于进一步完善军人优待政策切实增强军人荣誉感的通知》泉委 2018 8 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进一步弘扬拥军优属的优良传统，做好支前保障，落实双拥工作。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80.00		
	财政拨款：	8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不断提高双拥共建水平，进一步巩固军政军民关系。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开展双拥支前工作经费情况	≥248 万元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运行考核周期 1 年	≤1 年
		数量指标	拥军办实事次数	≥3 个
			双拥慰问批次	≥3 次
			支持部队六个一好项目	≥3 万元
		质量指标	争创全国双拥模范城创建	≥90 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培育拥军优属的社会风尚，增强军人军属荣誉感和全民国防观念。	≥90 百分比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驻石 部队及其他双拥支前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满意度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部门名称	退役军人事务局	部门预算编码	331	
年度预算安排（万元）	资金总额	4110.17		
	项目支出	3861.99		
	基本支出	248.18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提高工作效率，服务好工作对象，按时按量按标准发放各类补助，努力提高各类服务对象生活待遇和拥军优属工作。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0 次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使用次数	≤0 次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 百分率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 百分率
		社会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百分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补助金及时率	≥100%
			支出预算完成率	≥95 百分率
			结转结余率	≤10 百分率
		数量指标	义务兵优待金发放人数	≥104 人
			退役士兵补助人数	≥90 人
			自主择业军转干	=22 人

			部数量	
			走访慰问部队数	≥2 次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百分率
			企业军转干部节日慰问覆盖率	=100 百分率
			军转干部培训通过率	=100 百分率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退役金补发发放合格率	=100 百分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百分率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百分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重点优抚对象医疗条件	=重点优抚对象医疗条件改善重点优抚对象医疗条件改善
			促进社会和谐	=社会和谐 社会和谐
			保障优抚对象生活待遇	=优抚对象生活待遇得到保障优抚对象生活待遇得到保障
			优抚对象维稳事件发生次数	≤0 起
			提高优抚对象幸福感和荣誉感	=优抚对象幸福感和荣誉感提高优抚对象幸福感和荣誉感提高
			营造优良的拥军优属的社会环境	=营造优良的拥军优属的社会环境营造优良的拥军优属的社会环境
			保障军转干部健康需求	=保障军转干部健康需求保障军转

				干部健康需求
			保持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和谐稳定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和谐稳定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和谐稳定
			企业退休军转干部总体稳定	=企业退休军转干部总体稳定企业退休军转干部总体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军转干部满意度	≥90 百分率
			军转干部满意度	≥90 百分率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满意度	≥90 百分率
			重点优抚对象满意度	≥90 百分率

3.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石狮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90.75 万元，比上年增加 13.75 万元，增长 7.77%。主要原因是：日常办公经费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石狮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7.3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7.3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石狮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